

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本次担保含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1、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欧晶科技”)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、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宁夏欧晶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夏欧晶”）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提供担保，合计不超过 3.00 亿元人民币。额度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及《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。

2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、2025 年 9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分别为全资子公司天津市欧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津欧川”）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提供担保，合计不超过 3,000 万元人民币、宜兴市欧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宜兴欧清”）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提供担保，合计不超过 2,000 万元人民币。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1）及《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6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为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宁夏欧晶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羊桥东路支行(以下简称“工商银行”)申请最高额不超过 2,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、天津欧川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 1,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、宜兴欧清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 1,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，公司分别为上述三家全资子公司与工商银行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	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	本次担保金额	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	可用担保额度
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宁夏欧晶科技有限公司	64.36%	30,000	5,000	2,000	7,000	23,000
	天津市欧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56.93%	3,000	0	1,000	1,000	2,000
	宜兴市欧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74.24%	2,000	0	1,000	1,000	1,000
合计	-	-	35,000	5,000	4,000	9,000	26,000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 宁夏欧晶

1. 被担保人名称：宁夏欧晶科技有限公司
2. 注册地址：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经开区光明路以南、南环高速公路以北、银巴路以东、规划 2 号路以西
3. 法定代表人：张良
4. 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23,860.10 万元
5. 成立日期：2021 年 8 月 10 日
6. 主营业务：石英坩埚生产销售、切削液处理服务
7. 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其 100% 股权

8. 主要财务指标:

单位: 万元

项目	2024年12月31日	2025年6月30日
资产总额	73,154.02	62,910.58
负债总额	38,349.71	40,491.45
净资产	34,804.31	22,419.13
项目	2024年1-12月	2025年1-6月
营业收入	22,582.72	5,194.49
净利润	-17,496.30	-2,344.28

注: 上表中 202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, 2025 年 1-6 月数据未经审计。

9. 最新信用评级: 尚未经外部信用评级机构评级

10.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: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, 宁夏欧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11.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: 系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(二) 天津欧川

1. 被担保人名称: 天津市欧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2. 注册地址: 天津市华苑产业区(环外)海泰东路12号9幢

3. 法定代表人: 张良

4. 注册资本: 人民币 4,000.00 万元

5. 成立日期: 2014 年 10 月 29 日

6. 主营业务: 切削液处理服务

7. 股权结构: 公司持有其 100% 股权

8. 近两年财务数据(合并口径):

单位: 万元

项目	2024年12月31日	2025年6月30日
资产总额	9,332.89	8,241.35
负债总额	5,400.83	4,692.05
净资产	3,932.07	3,549.30
项目	2024年1-12月	2025年1-6月
营业收入	5,300.03	780.42

净利润	-511.80	-382.77
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

注：上表中 202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，2025 年 1-6 月数据未经审计。

9. 最新信用评级：尚未经外部信用评级机构评级

10.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：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，天津欧川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11.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：系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（三）宜兴欧清

1. 被担保人名称：宜兴市欧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2. 注册地址：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氿大道

3. 法定代表人：张良

4. 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,000.00 万元

5. 成立日期：2018 年 5 月 8 日

6. 主营业务：切削液处理服务

7. 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其 100% 股权

8. 近两年财务数据（合并口径）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4年12月31日	2025年6月30日
资产总额	5,203.53	4,698.87
负债总额	3,582.48	3,488.32
净资产	1,621.05	1,210.55
项目	2024年1-12月	2025年1-6月
营业收入	3,467.47	855.41
净利润	63.23	-410.50

注：上表中 202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，2025 年 1-6 月数据未经审计。

9. 最新信用评级：尚未经外部信用评级机构评级

10.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：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，宜兴欧清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11.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：系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1	债务人	宁夏欧晶科技有限公司	天津市欧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宜兴市欧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2	债权人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羊桥东路支行		
3	保证人	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	
4	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	2,000 万元	1,000 万元	1,000 万元
5	保证方式	连带责任保证		
6	担保范围	主债权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等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律师费等）。		
7	保证期间	三年，具体以双方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约定为准。		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子公司经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度为 35,0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2.95%；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9,0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.47%，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；公司及子公司未向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，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与工商银行签订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26 日